

中华翻译研究丛书第三辑·之二

“十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翻译补偿研究

*A Study
On Translation Compensation*

夏廷德 著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教育出版社

中华翻译研究丛书第三辑·之二
“十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翻译补偿研究

*A Study
On Translation Compensation*

夏廷德 著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教育出版社

(鄂)新登字 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翻译补偿研究=A Study on Translation Compensation/
夏廷德著. —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2006

(中华翻译研究丛书第三辑·之二)

ISBN 7-5351-4382-2

I. 翻… II. 夏… III. 翻译-研究 IV. H0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3606 号

出版 发行:湖北教育出版社
网址: <http://www.hbedup.com>

武汉市青年路 277 号
邮编:430015 电话: 027-83619605
邮购电话:027-83669149

经 销:新 华 书 店

印 刷:武汉精一印刷有限公司 (430015·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 32 号)

开 本:850mm×1168mm 1/32

1 插页 9.5 印张

版 次:2006 年 5 月第 1 版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210 千字

印数:1-4 000

ISBN 7-5351-4382-2/I·152

定价:28.90 元

如印刷、装订影响阅读,承印厂为你调换



夏廷德 男,汉族,祖籍山东潍坊。1957年8月生于辽宁抚顺。1982年毕业于辽宁大学外语系,获学士学位;1992年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获研究生教育毕业证书;2004年毕业于南开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翻译方向),获博士学位。现任大连海事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英语语言文学学科带头人、兼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副主席。曾被授予辽宁省优秀教师称号、获省级普通高校英语优秀课教学奖。主要著作与译著:《新汉英医学词典》、《实用英语写作》、《现代英语口语》、《星球大战》(合译);《告密者》(合译)等。另外,在《外语与外语教学》、《四川外语学院学报》等刊物发表翻译方面论文多篇。

内 容 提 要

翻译损失是翻译过程中不可避免的问题。因此,补偿是确保译品完整传达原文信息、意义、语用功能、文化因素、审美形式等成分的必由之路。本书是国内第一部全面系统地介绍翻译补偿研究的专著。作者论证了翻译损失的不可避免性、翻译补偿的必要性和可能性;纠正了补偿界说忽视普遍性的倾向;从三个维度对补偿进行了分类;梳理了传统译论中涉及翻译损失与补偿的论述及其对构建补偿理论的潜在价值;探索了现代翻译理论中有关翻译补偿的论述;提出了翻译补偿的六项原则;并在语言和审美层面对翻译案例中不同的损失情况与相应的补偿手段进行了研究。

本书可供翻译方向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翻译研究者和爱好者使用。

自序

众所周知,语言文化差异会导致翻译损失。尤其书面翻译,因脱离情境,跨越时空,损失尤甚。无论文本属何种类型或样式,皆难幸免。故此,翻译补偿乃减少损失,尽可能完整再现原文的必要手段。然而,因古人尚未深语语言本质,语言崇拜之风盛行。尤其对经书之言辞,诚惶诚恐。译事中,惟恐亵渎神明圣贤,岂敢妄言补偿经书原文。因而,古人多将补偿视为禁区。无论中国的佛经翻译,还是西方的《圣经》翻译都有类似经历。在译论中,补偿问题或避而不谈,或遭诟病。在译事中,偶有浅尝此道者,犹如新妇初见公婆,羞羞答答,仿佛做了亏心事一般。毋庸置疑,在如此尊古崇圣的社会文化背景下,无法企望开展补偿研究。

随着对语言本质认识的提升,人们逐渐摒弃了语言神秘观。人们在翻译中不再视源语为唯一圭臬。诚然,一旦视角转向目的语,人们发现,翻译中每每存在损失。至20世纪末,人们逐渐感到补偿研究的必要性,并对此给予些许关注。但该领域的研究目前仍落后于其他翻译范畴,尚处于萌芽状态。有许多问题亟待解决。补偿理论研究仍处于边缘地位。考虑到补偿研究对理论与实践的重要价值和进行系统研究的紧迫性,本人尝试对翻译补偿进行了全面、系统的研究。范围主要涉及:中西补偿研究滞后的现状;翻译损失的不可避免性;翻译补偿的必要性和补偿的可能性;补偿的性质和范围,以及补偿的界定问题和补偿机理的探索。此外,本项研究梳理了中西传统译论中有关损失和补偿的论述,从理论上进行了发掘性研究;还对当代具有代表性的翻译理论中有关补偿的论述和补偿专论进行了梳理,并提出翻译补偿的若干原则;最后,本书结合翻译案例从语言学层面和审美层面论述了补偿

问题。

因补偿问题尚处于翻译研究的荒漠或半荒漠地带,本人不过是在此苦苦寻找一片绿洲,不敢奢望能发现丰腴珍馐,以飨读者,但求做个探路者,引来同道自己去挖掘、品味补偿领域的琼浆玉液。由于本人水平有限,书中错误在所难免,望诸位读者指正。

夏廷德

2005 年 10 月 23 日



目录

CONTENTS

自 序 / 1

第一章 绪论 / 1

- 第一节 悠久的翻译历史与补偿研究的相对滞后 / 1
- 第二节 翻译损失的不可避免性与补偿的必要性 / 3
- 第三节 翻译损失的多时段性 / 7
- 第四节 翻译补偿研究滞后的原因 / 8
- 第五节 翻译补偿研究的目的和问题 / 28
- 第六节 翻译补偿的研究方法 / 29

第二章 翻译补偿重要性的论证 / 31

- 第一节 可译性与不可译性 / 31
- 第二节 翻译补偿的性质及范围 / 65
- 第三节 翻译补偿的机理 / 81

第三章 传统翻译理论的补偿思想 / 88

- 第一节 中国传统译论及翻译补偿概述 / 88
- 第二节 西方传统译论及翻译补偿概述 / 119

第四章 现代翻译补偿研究 / 137

- 第一节 20 世纪下半叶以来的翻译高潮 / 137
- 第二节 现代翻译研究的崛起和补偿研究的萌动 / 138
- 第三节 西方的补偿研究 / 140
- 第四节 中国的补偿研究 / 176
- 第五节 现代补偿研究小结 / 188
- 第六节 翻译补偿的若干原则 / 190

第五章 不同层面的翻译补偿 / 201

- 第一节 语言学层面的补偿 / 202
- 第二节 审美层面的补偿 / 239

参考文献 / 261

后记 / 279

致读者 唐瑾 / 282

编辑的话、补记 唐瑾 / 288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悠久的翻译历史与补偿研究的相对滞后

翻译为什么要补偿?言说补偿,势必有所损失在先。由于语言文化差异的存在,可以说,翻译损失从翻译活动存在时起就一直与翻译相伴。由此推理,翻译补偿和补偿研究理应起步很早,并且在翻译研究中应当与其他范畴具有等身地位,而实际情况远非如此。综观中西翻译史,翻译补偿并没有作为一种普遍认可的手段堂而皇之地加以应用。翻译补偿研究也远远落后于其他范畴。翻译究竟始于何时?这个问题恐怕无人能给出确切答案。但鉴于翻译是一种跨语言交际活动,其历史理应远远早于现有的文字记载。从逻辑上推断,翻译历史从不同民族之间交往的那一刻起就应当开始了。据文献记载,早在公元前约3000年时,东方古国亚述帝国的国王萨尔贡(Sargon),就降旨把他的“功德”经过文饰润色后用帝国的多种语言晓谕天下。约公元前2100年,汉穆拉比(Hammurabi)时代的巴比伦曾是一个通用多种语言的都市。帝国的诸多朝政大事要靠大批通晓外语的书吏协理。国王的旨意必须经过他们译成各种文字才能传至帝国统辖的各城邦臣民。考古发掘出来的楔形文字泥板和《圣经》的一些章节也可以证明当时已有大量的翻译活动。(Nida, 1964: 11)。中华民族的

翻译史同样久远。据史料记载,中国同异邦民族的交往至少已有4000年以上的历史了。据中国古代典籍《册府元龟·外臣部·朝贡》记载,远在夏代就时常有远方朝贡的使者来到中国。既然两国语言不同,交往中自然需要翻译从中沟通。《周礼》和《礼记》两书已明确记载了周王朝专司翻译的官职(马祖毅,1998:2—3;陈福康,2000:1—3)。这足以证明当时中国频仍的翻译活动。

在欧洲,以希腊罗马文化为代表的西方世界的文字翻译活动起步也很早。公元前240年左右,罗马最早的翻译家安德罗尼柯(Andronicus)已经翻译出希腊荷马史诗《奥德赛》的第一个拉丁语译本(Nida,1964:12;谭载喜,2000a:4)。在翻译理论研究方面,自从《奥德赛》第一个拉丁语译本问世以来,在古罗马涌现出西塞罗(Cicero)、昆体良(Quintilian,即Quintilianus)和贺拉斯(Horace,即Horatius)等一批翻译理论家,开始对翻译方法问题认真思考(Nida,1964:12)。我国有关翻译研究的记载始见于佛经翻译,距今也有1300多年了。三国时期支谦写的《法句经序》据传是目前发现的我国第一篇认真探讨翻译的文字(罗新璋,1984:2)。此后,在中国古代译坛上又先后出现了鸠摩罗什、道安、僧睿、彦琮、玄奘等一大批在佛经翻译实践与研究上都很有建树的翻译家。纵观两千年的翻译研究,呈现在人们面前的是一派生气勃勃的景象:中外各种流派竞相问世、百家异说层出不穷。中国翻译理论家们早期主要从古典文论、传统美学对翻译原则问题进行探讨(参见支谦,1984:22)。西方同道主要从神学、哲学、美学、心理学和人类文化学观点讨论翻译的前提、可能性和局限性(Wilss,2001:27)。当今人们又从信息科学、符号学和语言学等现代科学入手对翻译进行了多视角、多层次的探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尽管翻译研究成绩斐然,我们不难发现,在人们涉足的诸多问题中,翻译补偿问题的重要性长期以来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从古代中西译论中很难寻觅到有关翻译补偿的只言片语,更谈不上系统、全面的论述。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20世纪上半叶。哈维(Keith Harvey)的研究结果显示,从20世纪60至70年代的将近20年里,与补偿相关的 compensation, compensatory 和 compensate 等词汇只是不甚严谨地作为准专业术语在翻译理论中使用。直至80年代后期研究翻译的学者才开始用较为严谨的方式对补偿这个概念进行界定(Baker, 1998:38)。但不同的翻译理论家和翻译工作者对补偿的性质并没有达成广泛的共识,对补偿概念的界定也不一致,提出和应用的补偿策略和方法也不尽相同。有些翻译理论专著对补偿甚至只字不提。我们有理由断言,翻译补偿研究目前仍处于尚未成熟的初始阶段。与其他翻译问题相比,补偿问题实质上仍处在翻译理论研究的边缘地带。这与其在翻译中所起的重要作用极不相称。因此,有必要扭转翻译补偿研究的相对滞后状态。补偿问题的系统研究不宜继续延宕。

第二节 翻译损失的不可避免性与补偿的必要性

翻译损失是指翻译过程中信息、意义、语用功能、文化因素、审美形式及其功能的丧失。翻译损失具有不可避免性。对于这个问题,奈达从符号的普遍性和符际交际的特殊性作出回答。他指出:“既然任何两个会话者对相同的音系、词汇、语法和语篇特征都没有完全相同的所指意义和联想意义,在语言交际中总会有一些损失或扭曲。”“因为符号系统(即

代码)的性质所致,对词位的解释总是存在潜在的可能性,但若没有能够在语言文化的社会和人际网络基础之上理解符号的解释者,解释绝不会实现。既然没有任何两个民族具有完全相同的背景,在语言交际中总会有一些损失或扭曲。”(引者译)(Nida,2001:87,33)

对翻译的不可避免性,我们还可以从中国古代和当代哲学家的智慧中得到一些启示。晋人郭象所编《庄子》一书的《天下》篇,记载了两千多年前著名辩者惠施的一个难解的命题:“连环可解也。”——连环彼此相套,岂能解开?后人对这个问题曾苦苦探索。在《庄子集释》中曾有以下注疏:“夫环之相贯,贯于空处,不贯于环也。是以两环贯空,不相涉入,各自通转,故可解者也。”(郭庆藩、王孝鱼,1961,1102—1105)显然,上述诠释带有诡辩性质。因为它回避了问题的关键所在。连环虽然贯于空处,但要解开连环,症结并不在于空处,而在于两环相涉的实处。因为按常规思维,解开连环这一动态过程,必须使两环相涉,所以无法维持两环贯空的静态。当代哲学家冯友兰独具慧眼,对这一问题的认识不同凡响。他打破常规思维定式的羁绊,一语道破这一千古之谜的玄机。冯友兰认为:连环本来是不可解的,但当它毁坏的时候,自然就解了(冯友兰,1985:105)。他进一步从惠施的相对主义哲学观点,对这一命题的隐喻进行了阐释,认为毁坏也可以是构建。对同一事物,从一个视角观察是毁坏,从另一个视角观察就是构建。毁坏与构建之间的关系是相对的。

那么,当我们把目光投向翻译领域时,就会发现古今中外的翻译理论家和实践者面临的何尝不是同样的两难问题。人们长期以来就可译性和不可译性问题进行论战,其实,问题的焦点无非是解开原文的“连环”能否保持其完整性的问题。一方面,不可译论者设定了解开连环必须保持原文丝毫不损、

完整如初的苛刻条件。死死抱住这种纯属乌托邦式的幻想不放,连环自然是不可解的;另一方面,可译论者不受这一理想条件的束缚,决意打破原文的“连环”,并参照原样重新打造一条新的“连环”。作出这种切合实际的选择,无疑会实现惠施的断言:“连环可解也。”但毁掉原来的“连环”,打造一条新的是要付出代价的。

奈达(Eugene A. Nida)指出:“语言的组成不仅是符号和符号组合的意义;它基本上是一种运作代码,换言之,是一种为特别目的而发挥功能的代码”(Nida, 1964: 120)。如果从信递科学看待翻译,破解连环的过程就相当于对原文信息的解码过程,即对原文信息分析、解释的过程(Nida, 1964: 122; Wilss, 2001: 55—57)。翻译作为一种语际信递活动,其过程远比单语信递活动要复杂。因为单语信递是以代码分享为基础;而语际信递并非一次性编码和解码的过程,而是两次交替的编码和解码过程。首先,信息源,即作者以原文代码编制的信息到达第一接收者,即译者;然后,译者凭借自己的语际交际能力(即语言知识、语言交际中的语言外和社会文化等方面的知识)对信息进行分析和切分;之后,他还要担负起第二信息源的职责,进行卡德(O. Kade, 1968)所说的语言“重新编码”(reciphering),或者波波维奇(Popovič, 1971)所说的“代码转换”(transcoding)(Wilss, 2002: 55),以便重新构建所要传输的信息。译者要从具体的文本类型出发,选择和利用不同的符号组合以及组合规则。经过如此重新构建的目的语文本再递送给第二个,即最终的接收者,并由他对目的语文本进行解码。用信递科学的术语来讲,译者代表了一种互相协调的发出者/接收者系统。其职能是在不同语言社团成员之间的语言鸿沟上架起一座桥梁(同上)。由此可见,这是一个相当复杂的开解“连环”的过程。

另外,问题的复杂性远不止于此。因为自然语言之间的转码不同于数理符号之间那种纯科学性的运算过程;也不同于莫尔斯电码、布莱叶盲文等人造语言代码与自然语言代码之间那种完全对应的纯机械性符号转换。语际翻译过程实际上充满了信息学上所讲的“噪音”,即信息传输过程中的干扰因素。因为译者是用不同于源语的母语思维工具对源语文本进行分析和解释,他的母语思维方式携带的“噪音”必然对理解造成干扰;他也是用母语的材料打造新的语言“连环”。这样,母语语言规则的“噪音”会造成二次干扰。这些干扰无疑会造成传输过程中信息的损失。再者,译者并非生物学上的、理想划一的人,而是在某个具体的社会与文化环境中培养出来的,打上该社会烙印的人。他难免会戴着该社会的有色眼镜来观察和分析原文内容;也难免会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其环境的束缚。因此,在主观上,翻译过程不可避免地要受到译者个人,及其所属的语言社团和对其施加影响的权力杠杆等多种人为因素的影响;在客观上则要受到源语和目的语固有的不同句法结构、语言形态、语音系统、语义场等语言因素以及渗透在语言中的社会文化因素的制约;以上两股力量对翻译过程施加的合力,必然使译文蒙受多层面的损失。损失的范围可以波及语言意义、语言外信息、社会文化、审美、风格等各个环节。对于上述各种因素造成的不可避免的损失进行必要的补偿不仅是理所应当的,也是译者义不容辞的责任。没有补偿就无法把原文的意旨、文化信息和审美价值等向读者充分再现。这对原文作者和目的语读者都是不负责任的行为。那么翻译的损失发生在哪些时段?补偿程序应当在何时启动?补偿应当控制在何种程度?哪些损失需要补偿?哪些损失不必补偿?补偿应当遵守哪些原则?这些都是亟待解答的问题。翻译补偿的系统研究正是针对这些问题而展开的。

第三节 翻译损失的多时段性

如上所述,翻译是一种极其复杂的语言交际过程。这种由语言的客观因素与译者本身的主观因素交织在一起的复杂性贯穿整个翻译过程。因此,翻译的损失具有多时段性,就是说,它既可发生在翻译过程最初的分析理解阶段,也可出现在翻译过程后期的操作阶段。关于这一点,中国古代翻译家很早就已经有所意识。支谦在《法句经序》中曾论及因理解造成的损失。他写道:“译所不解,则阙不传,故有脱失,多不出者。”(支谦,1984:22)东晋前秦时的翻译家道安曾经对操作阶段发生的损失作出比较系统的总结,并归纳为“五失本”(见第三章,第一节)。英国作家巴特勒(Samuel Butler)以讽刺的口吻描写了译者因理解差错贻误读者的情况:“误解作者,误告读者,是为译者”(commonly mistakes the one and misinforms the other)(钱钟书,1984:30)。美国翻译理论家乔治·斯坦纳(George Steiner)在他的阐释学翻译理论中从哲学视角对损失这个问题作过非常精彩的论述。不过,他一再强调的是译者在理解上的“强征”(appropriative)与“暴力”(violent)。在他提出的四个翻译步骤里,至少有两个明显涉及损失。

具体说来,这四个步骤包括:信赖(trust)、侵入(aggression)、吸收(import)和补偿(compensation)。所谓“信赖”,就是译者最初对原文文本的采信,即相信原文是有意义的、严肃的;必定言之有物,不会令译者空忙一场;翻译的第二个步骤是“侵入”。这一观点来自海德格尔(Heidegger):即把认识(Erkenntnis)过程看作以强征与暴力手段达到彼在(Dasein)

的过程。这种“强征”与“暴力”必然要对源语的代码系统造成损失。接下来便是第三个步骤“吸收”。斯坦纳指出,无论对意义还是对形式的吸收,既不是在真空状态下进行的,也无法使之进入真空状态。本族语的语义场业已存在、拥挤不堪。通过翻译新获取的内容的同化程度和定位方式可以划分出无数个级差。一端可以是完全归化的译品;而另一端则可能是永远令人感到陌生的、不得不在译品行列的边缘苟延残喘的人工制品。翻译通过入侵与暴力手段从原文中进行掠取,使原文有所损失,使目的语有所收获。但同时也造成失衡。为了减少损失,恢复平衡状态,翻译这种阐释行为必须采取第四个步骤,即补偿步骤(Steiner, 2001: 312—316)。只有这样,才能使得译文在语言结构、语义结构、语用功能、文体风格、审美效果等方面尽可能与源语文本接近。

因此,翻译补偿势在必行。对翻译补偿的理论研究同样刻不容缓,而且研究不能只局限于翻译的成品阶段,还应当包括分析理解阶段和操作阶段。通过对翻译理解阶段造成损失的原因进行认真系统的研究,有助于我们建立起早期“预警系统”。使之成为预防损失的第一道防线,从而可以使我们尽可能避免和减少损失。同样,对操作阶段和翻译成品的研究可以使我们对损失进行第二次拦截,这样就可能把损失减少至最低限度。显然,如果仅从翻译成品观察损失状况难免有失偏颇。而且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只问结果,不寻根源的研究也是肤浅的。

第四节 翻译补偿研究滞后的原因

为什么翻译补偿问题的研究相对滞后呢? 我们认为主要